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就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谢德仁、独立董事宋健、董事曹旭明。公司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均具备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召集人谢德仁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二、2023 年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5 次，全体委员均出席了历次会议。会议召开和审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14 日	1.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5.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15 日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9 月 24 日	1.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4 日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9 日	1. 《关于听取并确认审计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计划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的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价，对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进行充分的了解和审查。我们认为，立信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具备丰富的审计经验和足够的胜任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恪尽职守，较好地履行了其作为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计划，督促内审部门严格按照计划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促进内审部门有效运作。审计委员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基本健全，内审工作开展有效，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中存在重大问题。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各期的财务报告。我们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欺诈、舞弊及重大错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以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优化结构和工作流程，合理防范各类经营风险，不断提升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运作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于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

（五）协调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为更好地使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立信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审计委员会积极通过多渠道进行协调工作，充分听取各方意见，提高审计工作

效率，共同发挥审计监督职能。

（六）审议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议了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我们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均属于正常经营范围，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的定价具备公允性，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四、总体评价和展望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相关职责，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发挥了指导、协调、监督作用，有效促进了公司内控建设和财务规范，促进了董事会规范决策和公司规范治理。

2024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审慎、客观、公正的原则，恪尽职守，切实履行职责，强化对董事会相关事项的事前审核，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的协调，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审查、监督职能，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专业化的支持，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好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25日